加快发展我省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建议

□ 黄学仁 范益民

要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就要遵循战略性、先导性、带动性的原则，结合现有技术、资源和人才优势，因地制宜，科学规划，统筹布局，选准突破口，集中优势资源，确保具有海南特色和优势的若干战略性新兴产业率先突破，实现“弯道超车”跨越式发展。

国际金融危机后，战略性新兴产业已经成为各国走向经济复兴的重要选择和发展重点，美国、日本、欧盟等都对战略性新兴产业给予了前所未有的强力政策支持和发展导向。国务院已经颁布《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并陆续出台一系列规划和政策措施。战略性新兴产业已成为各省市竞相关注和发展的热点，以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为重点的新一轮区域发展已经拉开了帷幕。2010年以来，国内已有二十多个省市正着手编制或已经完成、出台了地方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和措施，可谓形势逼人。作为一个后发展省份，如何紧紧抓住国家的这一轮新的发展战略机遇期，亟待形成“海南共识”。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抢占经济科技制高点，决定海南能否增强创新竞争能力、决定海南的未来。

一、抓紧制定我省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规划

海南选择何种产业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点突破方向，直接关系到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成效。要正确处理事关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总体要求、重点领域、主攻方向和策略措施等方面的若干重大关系，遵循战略性、先导性、带动性，结合现有技术、资源和人才优势，因地制宜，科学规划，统筹布局，选准突破口，集中优势资源，确保具有海南特色和优势的若干战略性新兴产业率先突破，实现“弯道超车”跨越式发展。建议选择包括节能环保、新能源、新能源汽车、非金属新材料、生物和新医药、新兴信息及创意、海洋产业等作为我省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

1、节能环保产业。重点开发推广高效节能技术装备及产品，实现重点领域关键技术突破，打造节能装备、空气污染防治、固体废弃物防治、水污染防治产业链。加快资源循环利用关键共性技术研发和产业化示范。建设海口LED产业化基地，在全省积极推广LED半导体照明等节能新技术和新产品，带动能效整体水平的提高。节能服务业重点培育和发展节能服务机构，大力推行合同能源管理，提高节能服务业对外开放水平。环保服务业重点推进污水、城市垃圾、危险废弃物污染治理市场化；加快发展环境服务业，实现与制造业互动发展，努力把我省建设成为循环经济和低碳经济示范区。

2、新能源产业。重点加快培育和完善高效低成本晶硅（单晶硅、多晶硅）太阳能电池、先进薄膜太阳能电池及逆变器、并网控制器、新型储能设备配套产品产业链，形成太阳能光伏产业集群，到“十二五”末，形成2000–2500兆瓦太阳能电池产能；依托“太阳能热发电三亚国际论坛”永久定址三亚的信息、人才优势，建立太阳能热发电示范和研发基地等。到“十二五”末，实现清洁能源占一次能源电力比重达到60%，把我省建设成为国家新能源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基地，实现能源产业的跨越式发展。

3、新能源汽车产业。以海马汽车厂为基础，建设海口新能源汽车产业化基地，围绕新能源汽车整车产品规模化、重要部件本地化、关键技术自主化为目标，重点发展新能源纯电动乘用车和专用车整车，以及相配套的零部件产业链，在“十二五”末，使产能达到经济规模。

4、非金属新材料产业。重点发展我省具有竞争优势的PVC合金毛细管式超滤膜、多用途涂布膜、高端无纺布等新型高性能复合材料、生物医用材料；重点发展高纯超细硅微粉粉体材料、硅基太阳能电池用陶瓷坩埚等先进陶瓷材料、高性能结构陶瓷材料；加快发展光伏超白玻璃、TCO导电玻璃、液晶显示器（LCD）用薄片玻璃、航空玻璃、低辐射镀膜玻璃（Low–E）、节能环保高端特种玻璃等高技术特种玻璃材料和特种玻璃制品；积极引进和建立以石英砂为原料的有机硅系列新材料、新能源储能材料的研发、新兴节能环保墙体与结构材料等，加快延伸非金属新材料产业链，提升产业规模，打造成为国内具有竞争力的支柱产业。

5、生物和新医药产业。生物技术产业重点发展生物能源、生物工业、生物农业和生物环保等产品集群，采用先进的生物育种技术，研发和改良具有良好市场前景、竞争力强、科技含量和附加值高的热带特色农业新品种，研发育种栽培、农副产品精深加工急需的关键技术；选育生物能源优良种质资源，突破生物能源高效低成本加工的关键技术。新医药产业重点发展生物技术药、基因工程药物、小分子药、新兴中药（包括南药、黎药）、天然药物、新型生物疫苗、诊断试剂、生物农药制剂等关键技术和产品。

6、新兴信息及创意产业。加快实施“信息智能岛”战略，高水平建设海南生态软件园、三亚创意产业园和灵狮海南国际创意港，成为国家支持的重要软件、创意产业基地。软件产业重点发展网络平台软件、数字媒体软件、嵌入式软件、行业应用软件及软件产业关联产品，形成具有独特优势的软件产业集群。建立和完善接、发包服务平台，大力提升服务外包产业。

7、海洋产业。海洋经济已经成为国家推动东部沿海省份新一轮率先发展的重要经济增长极。国家发改委已启动山东、广东、浙江三省全国海洋经济发展试点工作。海南作为国内海洋面积最大省，应提升海洋战略，积极推进海洋产业的发展。重点以海洋游艇制造和海洋游艇旅游为突破口，带动海洋船舶工业，延伸游艇制造和旅游产业链。积极引进海洋生物龙头企业，加快发展海洋生物，推进海洋新能源、海洋渔业及深加工业、远洋海洋交通、海洋精细化工业。

二、加快培育和发展我省战略性新兴产业的举措

1、围绕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目标，加强招商引资引技。把招商引资、招商引技作为重要措施，立足我省确定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领域，面向国内外重点区域、重点企业、大公司、大财团和知名企业，有针对性的、积极走出去开展专题招商，着力引进技术含量高的大企业大项目落户战略性新兴产业园区、产业化基地，给予全方位的配套支持。力争2011年在战略性新兴产业招商引资引技上取得突破性进展。

2、抓好战略性新兴产业园区、产业基地建设，推进创新资源集聚。学习借鉴粤、沪、苏等省市新兴产业园区、产业基地建设的经验，下大力气抓好战略性新兴产业园区、产业基地建设。根据不同产业基本特点和发展规律，着力打造优势产业链，在后续产品、配套产品上延伸产业链，加快产业集聚，形成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发展，并努力在若干领域取得突破，把新兴产业化基地建成我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重要载体。

3、必须从提高科技创新能力入手，实现各领域关键技术的突破。我省是后发展地区，总体上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产业创新动力不足，制约了高新技术企业技术创新能力的提高。技术创新是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根本”和“命脉”，制度创新是技术创新的保证，推进自主创新是培育发展新兴产业的根本途径。要正确处理科技创新与制度创新的关系，在推进科技高端跨越的基础上，加强科技创新基础性工作，强化创新体系建设，强化一批创新载体，着力从制度上培育起我省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后发优势。

4、建立健全政策支持体系，营造有利于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环境。当前，我省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制度环境尚不健全。要依托我省自身的制度特色、区位优势和产业基础，制定出台全省促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在政策配套、土地利用、资金扶持、项目建设、技术攻关、市场拓展、人才支持、政府服务等方面创新支持方式，加大对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支持力度，破除阻碍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制度性藩篱，破解困扰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关键难题。

5、健全完善投融资体系，运用多种金融手段刺激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各商业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要认真研究国家和我省对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政策，及时密切跟踪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动态，组织对战略性新兴产业园区、产业基地和重点项目、重点企业的调研，强化金融服务支撑，对我省确定的战略性新兴产业相关企业要优先提供融资担保、信用保险、综合授信等金融服务。鼓励保险公司加大产品和服务创新力度，为科技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提供全面的风险保障。

6、优化人才的引进、培养和利用机制，提供人力资源保障。我省已经出台了《海南省引进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办法（试行）》、《海南省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制定了引进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的具体政策措施。要认真贯彻落实已出台的一系列引进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的具体政策措施，创造优秀人才脱颖而出的环境，建设战略性领军人才队伍，把有眼光、有实力、能够领军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人才引进来、人尽其才。由领军人把握产业发展方向、把握产业发展路线。

7、坚持市场化方向，充分发挥政府的引导作用。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一定要坚持企业的市场主体地位，坚持市场化方向，由企业自主决策、独立承担盈亏责任，政府的作用在于牵线搭桥，帮助企业跨越某些资金、资源障碍，协调产学研之间的关系。应注重技术创新与商业模式创新的有机结合，支持和鼓励企业创造适合于国情、符合新兴技术发展规律的商业模式、盈利模式和组织模式，引导优质要素资源向新兴产业集聚。

（作者单位：海南省科技厅 海南省可再生能源协会）

工作新论

立法保护脆弱群体的思考与建议

□ 韩 颂

我省立法机关应充分利用海南地方立法权和经济特区特别立法权，积极借鉴国外在保护脆弱群体方面的一些做法，进一步完善我省的社会立法体系。

我省保护脆弱群体走在全国前面

对脆弱群体予以特别关爱，是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建设和谐社会的一个重要方面。近年来，我省对脆弱群体的保护在有些方面走在了全国前面。

海南建省办经济特区后，我省在保护脆弱群体方面的法规主要有：1991年11月23日海南省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并先后经1998年5月29日海南省第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2004年8月6日海南省第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两次修正和2010年11月25日海南省第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修订的《海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办法》。该《办法》明确规定我省义务教育不收学费、杂费和教科书费；2005年9月28日海南省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的《海南省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规定》，该《规定》明确规定了家庭暴力的定义及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的有关措施；2008年11月28日海南省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的《海南省未成年人保护若干规定》，该《规定》从家庭保护和社会保护等方面对我省未成年人保护方面提出了一些措施；2009年11月27日海南省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的《海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办法》，该《办法》明确规定了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把创业和扩大就业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目标，对特殊就业群体，在政策、资金、培训等方面明确予以倾斜；2010年9月20日海南省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修订的《海南省实施〈残疾人保障法〉办法》，该《办法》从设立残疾人福利基金会、扶持残疾人服务设施建设、加大残疾预防措施、对残疾人就业给予优惠政策等方面，明确规定了保护残疾人的相关措施。此外，为建立和完善社会保险体系，我省还及时制定并适时修订了海南经济特区城镇从业人员养老、失业、医疗、工伤保险等条例，在全国率先进行了社会保险制度改革。为了让全省人民更好地共享发展的成果，进一步保护社会脆弱群体，我省还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进一步修订我省养老、医疗、失业等社会保险条例，并将制定劳动保障监察若干规定、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条例等，以促进和谐社会的建设。由此可见，我省的社会立法特别是在保护脆弱群体方面的立法成绩是显著的，许多方面是走在全国前面的。

美国伊州保护脆弱群体的经验

笔者在美国留学期间，对该国伊利诺斯州保护脆弱群体的法律做了一些了解，觉得很有借鉴意义。他们的主要做法是：

（一）实行公屋制度。美国伊利诺斯州法律规定，62岁以上年长人士，伤残或因天灾而需调遣的居民可向伊利诺斯州房屋协会属下的任何一个公屋办事处申请公屋。另外，依据法律规定，老年人还享有“反向贷款”的权利（这种贷款以借款老人拥有的房屋作为抵押，银行每月或一次性贷出款项给老年人，其特点是，只要该老人仍居住使用该屋，他或她就不需要在居住期间全部还清贷款）。这种贷款为老年屋主安度晚年提供了重要帮助。

（二）保障劳工特别是新移民劳工权利。美国伊利诺斯州法律规定，每一雇员都拥有享有半小时至一小时的午餐时间；最低工资7.50$/每小时；每周工作40小时，超时雇主则应支付雇员1.5倍工资；接受工伤赔偿；失业时领取失业金等多项权利。

（三）确保幼有所护、少有所教。伊利诺斯州政府要求每一个孩童都得入学接受教育。伊利诺斯州的公立教育自小学至高中均为免费义务教育。联邦政府扶助公立中小学，凡符合低收入家庭条件的学生，还可申请免费早餐和午餐。法律特别禁止教师和家长体罚孩子。

（四）为脆弱群体提供医疗辅助。伊利诺斯州法律规定，政府要为脆弱群体提供医疗辅助，其中包括孕妇医疗辅助、母婴医疗福利、儿童保健计划；对于65岁以上老人，还规定给予老人医疗辅助；对于低收入者，如身体上有问题则可到政府医院求医，其医疗费用可以视情况分别予以减免。

（五）为老少和残疾人士提供特惠或免费公交。

（六）提供其他社会救济。主要有生活扶助金。生活扶助金是一种专门提供给低收入者、65岁以上老人和65岁以下残障人士的贴补金。另有粮食券。粮食券是一种专门提供给低收入、老人和残障人士的食品补贴。

美国伊州法律规定的范围是老、少、病、残、孕妇及新移民等，而这正是人类社会中最为脆弱的人群，这种做法无疑更有利于人们把有限的公共资源用于人类最需要帮扶的群体上。

加强立法保护脆弱群体的一些建议

为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确保我省在社会立法上能够有更多方面走在全国前面，笔者认为，我省立法机关应充分利用海南地方立法权和经济特区特别立法权，积极借鉴国外在保护脆弱群体方面的一些做法，进一步完善我省的社会立法体系。比如，我省保障性住房的立法方面，我们可以借鉴美国伊州的公屋制度，把60岁以上人士，伤残或因天灾而需调遣的居民列为重点保障对象，并明确保障性住房的轮候办法、优惠贷款及公平保障办法，确保保障性住房分配的公平有序进行。劳工权利保障立法方面，可以进一步赋予劳工以下权利：不被强迫参与非法活动；拒绝任何危害生命或健康的工作条件等。义务教育方面，进一步规定，孩童入学截止年龄为16岁，他们有权在公立学校学习直到18岁，并规定政府有义务普及高中教育。禁止教师和家长体罚孩子方面，明确规定，医生、护士、教师、辅导员或定期与儿童接触的其他专业人士，一旦发现孩子身上留下伤疤、淤血、印记等疑似虐待儿童迹象的，都有责任举报侵害行为。医疗保健和生活扶助方面，明确规定，政府有义务为孕妇及其5岁以下婴幼儿提供一定数量的安全营养食物（有偿或者无偿），并给低收入家庭、60岁以上老人和残障人士发放一定数量的粮食券等，以确保我们的脆弱群体活得更加体面，更有尊严，进一步促进社会的和谐和稳定。

（作者单位：海南省委政策研究室）

发展视野

□ 林鸿民 马明和

建设“国家步道” 开发休闲旅游浅谈

通过立法加快国家步道建设，可以丰富海南休闲旅游内容，提高旅游产品国际化程度。

一、“国家步道”建设国外已有近百年历史

国内外将步道比喻为“连接荒野与文明的纽带”，建立步道的目的是“促进公众保护、利用、享受和欣赏国家自然和历史资源”。在所有户外休闲健身运动中，只有徒步行走是最简便、最经济、最安全、最适宜于各年龄段的休闲运动形式。大力发展越野行走这种极好的全民健身运动，关键之一是政府相关部门与民间体育组织合作建设国家步道系统。徒步行走运动在国外有悠久历史，并有最广泛的群体参与，其主要原因是建设了发达的国家步道系统。美国第一条阿巴拉契亚国家步道，1921年提出直至1937年开通，全程3575公里，穿越自然保护区、河流山脉、乡村小镇、高速公路等。美国国家步道分为景观步道（共11条），历史步道（共19条），休闲步道（有1000多条）以及连接步道，参加越野行走的美国人达8600万之多。英伦三岛有世界上精心设计开发和维护最好的国家步道系统，长达4000公里，由15条步道组成。

二、国内“国家步道”建设状况

2009年12月中国登山协会与地方政府合作，于浙江省海宁修建了我国第一条国家步道，长约100多公里（含50公里山地自行车道），路径上设计了各种标识牌、休息站、露营区、接待站、报警点、出入口、垃圾处理系统等辅助设施。适合开展越野行走，露营、登山、攀岩、峡谷穿越、野外生存、山地自行车等户外运动。这些步道与各级公路通过出入口整合成各级系统，但禁止机动车行驶入内，步道宽度不大，基本按自然原地貌，不作过分铺装，分为落叶步道，砂石步道，岩石步道或草皮步道等。

我国相关部门正在酝酿建立的有沿太行山山脉与京杭大运河等国家步道。另外，广东推出“珠三角绿道网”建设，重庆市推出“重庆健康绿道”建设，都是按我国健康步道概念来实施的。广西乐业县今年正在启动国家登山健身步道建设。我国台湾1991年也在南北走向的中央山脉开辟了长达数百公里的长程步道。目前全国拥有超过100万以上的自助旅游爱好者，喜欢山地户外运动的人数达数千万人，户外运动发展前景十分广阔。

三、建设海南“国家步道”的建议

国家步道开展徒步背包旅游是“主动吃苦”的旅游方式，是一种风行世界的旅游项目。徒步背包旅游开展将改变中国追求方便与舒适旅游传统模式，体现国际旅游发展趋势，也是海南国际旅游岛旅游产品国际化标志。

建设国家步道通过面状保护、线状建设达成自然资源损耗最少，同时可满足旅客回归原生态的自然环境心理需求。度假村是开展相对静态旅游的住宿设施，而国家步道是开展相对动态旅游的健身设施，而且度假客、观光客与本岛居民都乐于参与其中。2000年由世界旅游组织推荐专家编制的《海南旅游发展总体规划》中，已提出莽原海岸带的徒步背包旅游产品，规划在文昌北部海岸带开发此种旅游产品。但在征求意见中地方旅游部门并不认同这种旅游概念。我们建议，可由省文体厅与民间户外运动组织共同组成队伍，野外踏勘线路，反复比选评优，建设海南国家健身步道系统。

为此建议如下：

1、海南省人大常委会立法、审议并颁发《海南国家健身步道建设、管理与维护条例》，明确国家健身步道是国家不动产，国家管理的文体设施和旅游资源，从法律地位予以有效维护与保护。

2、国家健身步道的建设与管理由国家主导和投资。

3、鼓励与支持当地民间资金，民营企业资本的投入，在相关节点建立低密度、小体量，与环境背景相融的各种接待设施，开展各类商业服务，提供就业机会。鼓励与支持户外活动组织与志愿者参与国家健身步道的日常维护，建立志愿者维护队伍。

4、按照国家健身步道的标准，开辟纵贯海南全岛三条健身步道主干道。一是中部国家公园热带雨林景观与历史文化步道；二是海南东部椰林海岸，从文昌北部至三亚南部的景观步道；三是从澄迈老城经儋州至三亚南部的西部民俗文化与贬官流放历史文化步道。

5、开辟海口西海岸—火山口—东寨港红树林与三亚椰梦长廊—南山—大小洞天的城郊休闲健身步道。

这些国家步道将为“走友们”用双脚丈量海南大地，快乐健身行走，提供广阔大自然舞台。

（作者单位：省建设项目规划研究院 海南省探险协会）

海南长江拍卖有限公司拍卖公告

（20110517期）

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11年5月17日上午10:00整在我公司拍卖大厅按现状净价公开拍卖以下资产：

1.海口市海秀路78–1号商铺（第一层1B–2号，第二层202号房产）649.53m²，参考价人民币：1.2万元/m²，保证金人民币：50万元；

2. 海口市龙昆北路金融花园1163.00m²地下车库，参考价人民币：160万元，保证金人民币：30万元。

展示时间：自见报之日起至5月16日。

请有意竞买者于2011年5月16日下午5:00前来我公司了解详情，并办理报名手续，保证金以款到帐为准。

公司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国贸大道港澳申亚大厦2003室

联系电话：0898–31982239 13876001383

另我公司近期将拍卖如下资产：

1.海口市龙昆南路昌乐园438.40m²别墅，参考价：1.26万元/m²；

2.价值为43.85万元换地权益书。

监理招标公告

一、招标单位：陵水黎族自治县教育与科学技术局。

二、招标内容：陵水县2011年农村中小学教师周转房（一期）工程英州中学教师周转房等12个项目，招监理单位2家。（详见www.lszb.gov.cn）

三、资质要求：投标人具有房屋建设工程监理乙级（含）以上资质，项目总监具有房屋建筑工程注册监理工程师资质。

四、报名时间：2011年5月10日–14日下午17:00时止（以网站公布时间为准，节假日不受理注册备案）。联系人：黄先生（招标办），电话：83333299；胡先生：13687551368。

五、报名事宜：已在陵水县招标网站备案的企业，请法定代表人登陆www.lszb.gov.cn按投标指南办理报名。需要更改备案信息的企业，请携带授权委托书、更新资料原件及其加盖公司公章复印件前来更改。未在陵水县招标网站备案的企业，请携带有效证件（法人身份证、法人证明书、法人一寸近期彩色免冠照2张附电子版、企业资质证明、主要项目负责人注册证书、工商营业执照、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司公章复印件前往陵水县政务中心105室备案。备注：省外监理企业必须同时提供《省外建筑业企业驻琼分支机构备案手册》和分支机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

补发《土地房屋权证》公告

俞惠珠向我俩局申请补发位于三亚市河西区儋州村北三巷长江公寓A702房的《土地房屋权证》。原《土地房屋权证》证号为：三土房（2006）字第1489号，房屋建筑面积为44.70平方米，分摊土地面积为5.89平方米。已刊登遗失声明，经初步审定，现予公告。有异议者请将书面材料自公告之日起二个月内送达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场管理科和国土环境资源局地籍与测绘管理科，逾期我俩局将核准登记，补发新的《土地房屋权证》，原《土地房屋权证》作废。

三亚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亚市国土环境资源局
2011年5月9日

万宁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挂牌出让变更公告

我局于2011年5月7日在海南日报发布的万宁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挂牌出让公告，将位于石梅湾旅游度假区K道路东侧，编号为石梅湾11–1号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挂牌出让。原起挂牌始价为4251.004万元，现将该地块的起始价调整为4251.044万元。

特此公告

万宁市国土环境资源局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日

招标公告

白沙县龙尾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由海南省水务厅批准建设，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一、项目概况：龙尾水库位于白沙县七坊镇国营龙江农场五区附近，珠碧江上游，预算总价：约531万元。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含）以上资质（必须有防渗墙施工设备）；项目经理要求水利水电专业注册二级建造师（含）以上资质，并提供在本单位近六个月的社保证明（由社会保障部门开具）。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可于2011年05月10日至05月16日请项目经理本人须携带委托书和身份证、注册建造师证书、项目经理在本单位近六个月的社保证明；法人身份证、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资质证书、（以上资料核原件收加盖公章复印件）到海南省海口市国贸北路26号金茂大厦14楼E2室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500元，售后不退。

四、招标人：白沙黎族自治县水务局，联系人：符先生。联系电话：0898–27728911。

五、招标代理机构：中金招标有限责任公司，联系人：黎文颐。联系电话：68556335。

临高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临土环资用告字〔2011〕001号

经临高县人民政府批准，临高县国土环境资源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分别出让2宗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地块概况：

地块编号	位置	面积（m²）	使用年限	用途	容积率	竞买保证金（万元）
2011–CR–01号	临城城区地段	6326.74	70年	住宅	≤2.8	276

地块编号	位置	面积（m²）	使用年限	用途	容积率	竞买保证金（万元）
2011–CR–02号	疏港公路西侧	31469	50年	工业	1	242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的除外。属境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须提供公安部门的公证书。

三、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11年5月10日至2011年5月29日到临高县国土环境资源局用地股获取挂牌出让文件，并按挂牌出让手册的具体要求报名参加竞买，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11年5月29日15时。经审核，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我局将于2011年5月29日17时30分前确认其竞买资格。挂牌出让文件所载内容亦为本公告的组成部分。

四、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活动在临高县国土环境资源局一楼进行。挂牌时间为2011年5月30日上午9时至2011年6月8日下午17时。

五、挂牌时间截止时，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的，转入现场竞价，通过现场竞价确定竞得人。

六、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1、2011–CR–01号地块属于配套项目，项目用地须严格按照临城城区修建性详规要求，且统一开发建设。2、竞得2011–CR–01号地块者必须按照建设规划要求建设路网、电网、管网等基础配套设施。

七、本次公开挂牌不接受电话、邮寄及口头申请。

联系电话：（0898）28281218 **联系人：**钟先生、孙先生

临高县国土环境资源局
二〇一一年五月九日

招标公告

一、招标人：海南省公路管理局

二、代理机构：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三、工程名称：海南省县道砂土路改建工程公路工程勘察设计

四、工程概况：本项目为全省县道砂土路改建，共98个项目，总长约885.136公里，分为一个合同段。招标范围：路线、路基、路面、桥梁、路线交叉、交通工程（含绿化方面）等初步设计阶段及施工图设计阶段勘察设计及概预算编制（含施工招标控制价及工程量清单编制），施工配合服务等。资金来源政府投资，设计工期约80日历天。

五、报名要求（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具备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及公路行业（公路）专业设计甲级资质，项目负责人要求路桥专业高级职称。

六、报名时间：2011年5月11日至17日17时止（工作日内），逾期不补。

七、报名及购买文件地点：海口市国兴大道海南省人民政府政务中心二楼20号窗口，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1000元，图纸和其他资料费用人民币3000元，现金支付，售后不退。

八、报名所需材料：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勘察资质证书副本原件、设计资质证书副本原件、单位介绍信、法人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以及上述材料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本公告同时在海南省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网站上发布。

联系人：乔宁 010–62108265 **海口联系人：**陈先生 0898–68590083